

北京晓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晓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5 日（星期日）上午以现场与网络结合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会议应表决董事 7 名，实际表决董事 7 名，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意见：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意见：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意见：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意见：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东的净利润为-9894.12万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655.03万元。鉴于公司当前的经营和盈利情况，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定2020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意见：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并且得到了较好的贯彻和执行，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和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

公司独立董事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审核意见。

表决意见：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及同意，董事会同意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意见：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末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计提 2020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意见：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参照同类上市公司津贴标准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拟对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执行标准如下：税后 5 万元人民币/年。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意见：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表决意见：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2019 年度，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时任审计机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对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因新冠肺炎的疫情影响，未能在有效时间内到达公司位于南非和加纳的境外组成部分开展现场审计工作。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相关规定的，中审众环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021 年，公司着力解决相关问题，迫切需要具有海外审计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来完成未来的审计工作。公司原审计机构中审众环由于受到海外工作资源限制，表示无法继续完成 2020 年公司海外审计工作，经综合考虑，公司聘请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利安达”）作为 2020 年审计机构。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截止审计报告日，审计机构认为形成 2019 年无法表示意见事项的基础主要是由于 2019 年未对境外南非和加纳子公司进行审计，虽然已经对境外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报表实施了审计，对期初余额履行了审计程序，对涉及 2019 年度的部分事项进行了追溯调整，但因审计项目组未能对 2019 年度境外资产实施全面审计，因此期初余额的变动可能对本期数据和对应数据的可比性存在影响，故而对公司本期财务报表发表了保留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表决意见：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4,000 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自由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

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授权管理层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等，负责具体实施。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意见：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对公司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对受影响的以前年度的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董事会认为：本次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准确、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7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7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意见：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星期二）下午 14: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期半天。

表决意见：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晓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